花蓮縣103年度「促進家長參與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」計畫

1. 依據：
2. 教育階段家長參與學校教育事務辦法。
3. 促進家長參與教育事務實施方案。
4. 102年促進家長參與學校推動十二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。
5. 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」配套方案辦理。
6.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1月13日臺教國署字第1030004414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標：

1. 加強宣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，促進家長對重大教育政策之理解及認同。
2. 結合家長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協助學生適性輔導與發展。
3. 增進家長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理念與實施計畫內涵。
4. 加強宣導家長正確教育理念，促進兒童身心健全發展。
5. 暢通對話機制，建立各層級教育行政單位與家長間之溝通平台。
6. 培訓家長參與教育實務能力，強化家長參與教育事務角色及功能。
7. 倡導家長正確教育理念，宣導相關教育政策，讓家長成為教師課堂教學之助力。
8. 擴大各校家長參與教育之視野，瞭解教育改革之內容及措施，促進家長參與學校教育時，發揮積極正面的角色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1. 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立花崗國中

肆、活動時間及地點、參加對象、集合時間與地點：

* 1. 時間：103年10月18日（六）下午，本場次預計參加人數120人次。
  2. 地點：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  3. 參加對象：學校教師、九年級學生及家長、社區家長與人士。
  4. 集合時間及地點：

1.交通車：下午1：10花崗山中正體育館集合（**1：20準時出發，逾時不候**）

2.自行前往：下午1：20花蓮高工圓環前集合（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27號）

伍、計畫執行內容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研習內容 | 活動時程 | 內容 | 主持（講）人 |
| 103  年  10  月  18  日 | 12年國教高中職職群科試探親職活動 | 1：30~2：30 | 講題：掌握人生 亮麗人生 | 花蓮高工  葉日陞校長 |
| 2：30~4：30 | 各職群科試探親職活動 | 花蓮高工教師 |
| 4：30~5：30 |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Q & A | 花蓮高工  葉日陞校長 |

附註：各職群科試探親職活動分類如下：

1.電機電子職群 2.土木建築職群 3.資訊職群 4.動力機械職群

5.家庭電器簡易檢測與維修營

* 1. 預期效益：
     1. 家長能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理念與實施計畫內涵。
     2. 學生、老師、家長組成的學習共同體，激發學生內在學習動力。
     3. 學生經適性輔導及職群科試探後，能更精準的選填志願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如附件

請於103年10月15日（星期三）之前傳真至花崗國中輔導處完成報名。

捌、計畫執行聯絡人 ：許瓊櫻主任；徐睿憶組長

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 輔導處

電話：（03）8323924\*400或401 傳真：（03）8311785

聯絡地址：花蓮市公園路40號

附件：

**花蓮縣103年度促進家長參與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計畫**

**報 名 表**

◎說明：

一、請於**103年10月15日（星期三）之前傳真至花崗國中輔導處進行報名，傳真號碼為8311785，輔導處電話為8323924\*400或401**。

二、參加對象及錄取方式：

（一）花蓮縣學校教師、九年級學生及家長、社區家長與人士。

（二）報名人數超額時，以九年級學生、家長、學校教師、社區家長與人士的順序錄取。

（三）參訪職群以報名先後及志願序為選擇依據。

（四）「錄取與否」以及「職群安排」，將於行前公告於**花崗國中網頁**，並以電話或

簡訊通知。

**◎參加人員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身分 | 連絡電話 | 職群選項  （請選填前三志願） | 交通工具調查 |
|  |  |  | 1.（ ）職群  2.（ ）職群  3.（ ）職群 | * 搭乘交通車   □ 自行前往 |
|  |  |  | 1.（ ）職群  2.（ ）職群  3.（ ）職群 | * 搭乘交通車   □ 自行前往 |

備註：職群分類----1.電機電子職群 2.土木建築職群 3.資訊職群 4.動力機械職群 5.家庭電器簡易檢測與維修營